



台北縣板橋市紳士協會第三屆第二次 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

- 一、 時間： 94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七時三十分
- 二、 地點：板橋紳士會館(台北縣板橋市金華街 149 號 5 樓)
- 三、 出席人員：梁盛賢理事長、林世明常務理事(請假)、林進發常務理事、黃清枝理事、鄭連財理事、陳水生理事、蒲連傳理事、劉耀隆理事、李順正理事、林鴻義監察長、林世全監事、歐陽朝鍾監事
- 四、 主席：梁盛賢理事長
- 五、 報告事項：

■ 會務報告

◎重要工作報告

- 1.94.09.08 紳士社會大學新埔班籌備會；紳士回娘家第 2 次籌備會，會中踴躍提出建言並完成各項分工，士氣高昂。
- 2.94.09.13 紳士回娘家第 3 次籌備會。
- 3.94.09.17 板橋紳士於僑中里里民活動中心舉行中秋聯誼活動，會員眷屬約 60 餘人參與。
- 4.94.09.20 紳士回娘家第 4 次籌備會。
- 5.94.09.27 紳士回娘家第 5 次籌備會。
- 6.94.10.01 總會常務理事會，梁會長於會中提報紳士回娘家籌備完成，10 月 02 日適逢龍王颱風影響最大時刻，建議取消活動，經總會常務理事會決議延至 11 月 06 日舉行，本會遵照辦理。
- 7.94.10.08 市公所承辦 94 年全民運動嘉年華會，本會參與外場表演 22 人；趣味競賽 44 人，攤位服務 20 餘人共約 80 餘人，然因受驟雨影響僅辦理園遊會，其餘取消。
- 8.94.10.23 本會第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於大觀國中涵藝樓舉行，會中完成多項提案決議，並臨時提案將理監事任期改為二年一任，理事長可連任一次。隨後舉行選舉理監事，且順利選舉出新任理監事，之後舉行第三屆第一次理、監事會選舉新任理事長、監事長。恭賀梁盛賢理事長連任，林鴻義監事長連任。
- 9.94.10.26 紳士回娘家第 6 次籌備會，會中確定地點為大觀國小活動中心舉行。
- 10.94.10.30 本會辦理紳士社會大學舉行秋季親子戶外研習活動，地點為大溪豆荳世界，參與人數共計 203 人，其中豆類介紹、古農俱簡介、各類植物介紹、豆畫、陶藝、豆腐乳製作、磨豆漿、卡拉 OK、烤肉等充滿無限歡樂。
- 11.94.11.02 紳士回娘家第 7 次籌備會，感謝各位會員全力配合，相信當天定能順利完成任務。
- 12.94.11.06 本會於大觀國小活動中心承辦總會第二屆紳士回娘家活動，各分會踴躍參與，本會全力動員服務，會中管弦樂表演、迎賓舞、各項活動均獲各界長官一致肯定。再次感謝各位幹部的領導及全體會員、眷屬們的配合。
- 13.94.11.13 本會辦理快樂捐血 把愛傳出去，地點於兩農路 21 號誠泰銀行新埔分行舉行，參與人員會員 30 餘人、友會計有生命線協會、蕭氏宗親會等數個單位參加，在此一併感謝，本次捐血共計 202 袋。

14.94.11.20 台北縣舉辦國際志工日啦啦隊比賽，由總會承辦，本會動員 60 餘人參加，並由真愛舞蹈社派出混合隊參賽，雖然只有一隊比賽未能獲得獎金鼓勵，然全隊士氣高昂，全力以赴，並獲在場長官一致肯定。

六、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94 年 10 月 23 日第一次理監事已順利選出理事長及監事長。

七、討論提案：

提案 1.案由：紳士社會大學秋季班結業式籌備狀況報告。

提案者：林世明 常務理事

說明：1.秋季班將於 12/15 下午 19:20 時在新埔國中圖書室舉辦結業式。

2.會前應完成各項工作進度提報。

辦法：請苑長劉耀隆提報說明。

決議：1.人員編組依始業式辦理，並於 12 月 5 日前將貴賓邀請函寄出。

2.會後餐點以 6000 元為上限。

提案 2.案由：讓我們做一個快樂的捐血人，捐血活動永續執行。

提案者：陳水生 理事

說明：捐血一袋，救人一命，行善活動應可成為常態性，能促進會員與幹部之友誼，增加學員來源，又能推動公益活動回饋社會，做到行善的目的。

辦法：1.建議每年三月初與八月底舉行共二次。

2.請水生兄規劃活動計畫。

決議：速與台北捐血中心洽詢確定日期。

提案 3. 案由：本會 94 年度獎學金獲獎者，提請審議。(如附件一)

提案者：梁盛賢 理事長

說明：1.本會 94 年度獎學金申請者計大學院校 6 員、高中職 2 員、國中 2 員、國小 4 員。

2.除大學院校比敘前三名可獲獎狀、獎金鼓勵外，後三名者獲獎狀乙幀。

3.其他各組均可獲獎狀、獎金鼓勵。

辦法：1.本會 94 年度計大學 1000 元 3 名、高中職 800 元 2 名、國中 600 元 2 名、國小 500 元 4 名，合計 7800 元整。

2.以上人員將於歲末聯歡晚會上頒發。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4.案由：舉辦歲末聯歡晚會，加強會員聯誼。

提案者：林進發 常務理事

說明：1.本會因理事長及監事長均獲連任，交接儀式一併辦理，但對幹部、會員應有鼓勵感謝其一年奉獻之心意，及聯誼活動以融洽感情。

2.應積極選定日期及會場，並動員會員、會友參加。

辦法：1.選定籌備委員會人員辦理。

2.所須經費援往例辦理，請於下次幹部工作會報中提報。

決議：日期定於元月七日，籌備委員會主委請高執行長銘宏兄積極籌辦。
提案 5.案由：本會舉辦年度教育志工訓練活動，提請審議。

提案者：梁盛賢 理事長

說明：1.本會長期以推行終身學習與志願服務工作為職志，故為加強教育
志工之本職學能，特舉辦此活動。

2.活動時間 12 月 18 日(星期日) 07:00 至 20:30 時，地點於平溪鄉
河灣會議中心，預計人員 120 人請會員踴躍參加。

3.相關經費由王景源縣議員補助款支付。

辦法：1.請執行長銘宏兄規劃相關行程。

2.所須費用會員免費參加(年度參與各項活動者優先報名)。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6.案由：第三屆工作幹部業已完成徵詢，提請審議。

提案者：林進發 常務理事

說明：本會第三屆工作幹部選任已經執行長銘宏積極徵詢，已獲相關人
員同意(如附件二)請理事會確認。

辦法：1.如獲理事會通過，即印製聘書聘任，於歲末聯歡晚會頒發。

2.對御任幹部應頒發感謝狀以資鼓勵，一併於歲末聯歡晚會頒發。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7.案由：第五期紳士社會大學舉辦場地，主要幹部人員選任。

提案者：劉耀隆 理事

說明：1.第五期紳士社會大學預定場地為文德國小。

2.建議苑長人選為黃清枝，輔導長為黃財發，教育組長為李俊君。

辦法：如獲理事會通過，即聘任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8.案由：九十五年度工作計畫修訂，提請審議。(如附件三)

提案者：林世明 常務理事

說明：1. 九十五年度工作計畫因總會部份修正，故本會亦應做部份修訂。

2. 本會年度捐血活動是否應規劃在案。

辦法：如獲理事會通過，即以修訂本案行之。

決議：照案通過。

八、 臨時動議：

動議 1.案由：

提案者：

說明：

辦法：

決議：

九、 自由發言：

十、 下次開會日期：

第二屆第十二次幹部工作會議 12 月 13 日(週二)

十一、 散會

十二、 自由聯誼